

中國天主教修院的哲學教學與前瞻

The Teaching and Prospects of Catholic Seminaries in China

陳開華◆

CHEN Kaihua

[摘要] 本文梳理了現、當代天主教哲學系統形成的來龍去脈。研究表明在沃爾夫哲學體系的基礎上，十九世紀復興的新士林哲學一開始即採用歐洲大學哲學課程設置系統來重新安排「亞里士多德—多瑪斯」哲學體系，由此形成了以形上學為中心，以邏輯學—哲學概論—認識論—形上學—倫理學—自然神學「六論」為主幹的體系。從已經出版的哲學著述方面來看，臺灣中華新士林哲學的學者們所構建起來的「二史六論」哲學體系及相關著述，無論對兩岸思想界，還是對中國天主教修院教學均產生了無法估量的積極影響。作者認為這個哲學體系是行之有效的完備體系，它既深化了士林哲學的教化作用，同時也在中、西哲學的對話方面開啟了絕佳途徑。鑒往知新，通過本文的梳理，作者希望中國天主教修院中的哲學教師們在未來的哲學教學實踐過程中銳意進取，縱深拓展。在前人的基礎上，無論就實踐《方案》

◆ 作者任教於中國天主教神哲學院。

要求，還是開展學術研究、建立多元對話機制等方面，拓展富有創意的嶄新空間。

關鍵字：哲學教育、天主教哲學、中國天主教修院教學、中華新士林哲學

Abstract: This article sorts out the development of the formation of the modern and contemporary Catholic philosophical system. Research shows that on the basis of Wolff's philosophical system, the revival of New Scholastic philosophy in the 19th century adopted the European university philosophy curriculum system to organize the "Aristotelian-Thomistic" philosophical system. This approach results in a system centered on metaphysics and based on the "six philosophy courses", including logic, 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y, epistemology, metaphysics, ethics, and natural theology. The published philosophical works reveal that the system of "two history courses and six philosophy courses" constructed by the scholars of Chinese New Scholastic Philosophy in Taiwan has created immense positive impact on the academia of both sides of the strait and on Catholic seminaries teaching in China. The author believes that this philosophical system is an effective and comprehensive system. It deepens the enlightening role of scholastic philosophy and also opens up an excellent way for dialogue between Chinese and Western philosophy. Learning from the past, the author hopes that philosophy teachers in the Catholic seminaries in China will expand in depth the process of philosophy teaching in the future. Building on the achievements of predecessors,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teachings of

the Holy See's document, on academic research, and on the inauguration of a multi-dialogue mechanism, it is expected that a new and creative space can be established.

Keywords: philosophical education, Catholic philosophy, teachings in Catholic seminaries in China, Chinese New Scholastic Philosophy

1 引言

2016年，聖職部頒布的《司鐸聖召的禮物：司鐸培育基本方案》（以下簡稱《方案》）是在天主教司鐸培育方面的一個基本性指導文件。它補充、完善了此前有關司鐸培育方面的系列文件。該文件的精神在於指引全球各修院如何在時代進程當中，實踐「梵二」會議《司鐸之培養法令》的基本原則。在哲學教育方面，《方案》既指出了原則，也提供了可操作性的課程安排指引。本文將要處理的是，梳理當代天主教哲學系統結構的來龍去脈，再對照《方案》的原則和指引，針對中國天主教修院培育中的哲學課程安排提出一些個人建議。

2 當代哲學體系分類的起源

在《關於神、世界和人類靈魂的理性觀念》（*Vernünfftige Gedanken von Gott, der Welt und der Seele des Menschen*, 1719）一書中，沃爾夫（Ch. Wolff, 1679-1754）將哲學作了分類：理論哲學和實踐哲學。在深入學習理論哲學之前，需要先行學習方法論課程——邏輯學。

「理論哲學」，意即形上學。包括四門學科：（1）本體論，研究「存有」在不同層面上所表現出來的抽象、普遍意涵。「有」是唯一的、完善的，其中包括唯一者、偶性、實體、因果關係、現象等範疇。（2）宇宙論，研究對象是形體和有形世界的形上學命題。和本體論相比，宇宙論所涉及的實體沒有偶然。「自然中沒有飛躍」，因此宇宙本身因其「連續性」特徵，而有章可循。（3）理性靈魂

學，或稱心靈學、靈魂哲學，處理的課題是靈魂的單純性、不死性，以及非物質性。（4）自然神學，意即針對「天主存在」這一命題進行系統論證。

「實踐哲學」需要講授的科目有自然法、道德學、國際法或政治學，以及經濟學。

在沃爾夫的規劃和教學實踐之後，全部學說均以嚴格的幾何學形式（公理、定理、附理、繹理）一一列出。因此，一方面，沃爾夫廣泛探討了一個巨大的、普遍的哲學範疇，另一方面他又針對每門學科的各個命題，及其證明做出嚴格的處理。

這樣的學科分類既有其歷史淵源，也有時代創新，我們需要深入檢討。

首先，關於學科分類的原則。上述沃爾夫將哲學劃分為理論哲學、實踐哲學的作法並非傳承至中世紀士林哲學。¹相反，受惠於「文藝復興」人文主義的沃爾夫及其所接受的哲學訓練，實質上在近代哲學的淵源傳承上做出了一個巨大的跨越：並非直接傳承中世紀體系，而是追溯源頭至哲學教育的源頭——希臘那富有創意的教育實踐。

柏拉圖以理念世界與現實世界之間的對照，對哲學採取了「三分法」的態度：辯證學（知識論）、物理學（自

1 中世紀天主教大學的教育體系傳承自波愛修斯（A. M. Boethius）六世紀時擬定的「七藝」。七藝由三目（文法、修辭、辯證）和四科（天文、幾何、算術、音樂）所組成，三目當中的辯證一科即是真正意義上的哲學。中世紀無論是主知主義，還是主意主義、主情主義的哲學家們，均以「七藝」為據。

然哲學)，以及倫理學。

至於亞里士多德則以「二分法」來探討「存有」之 (*to on, being*) 形而上與形而下之間的迥異分殊，意即做出理論哲學和實踐哲學之剖分。理論哲學包括辯證（邏輯學、形上學）、物理（數學、心理學）；實踐哲學包括行為之學（倫理學、政治學）、製作之學（詩學、修辭學）。

其次，關於哲學體系的原則問題。究諸史實，沃爾夫完備的哲學分類體系其實深受萊布尼茲（G. W. Leibniz, 1646-1716）的影響。一方面，沃爾夫接受了萊布尼茲的形上學觀念，乃至於在沃爾夫尚還健在之際，近代美學的奠基者鮑姆加登（A. G. Baumgarten, 1714-1762）就說他們那個時代的哲學體系可謂「萊布尼茲—沃爾夫體系」，儘管沃爾夫本人並不以為然。另一方面，沃爾夫也立足於經驗，借助笛卡爾（R. Descartes, 1596-1650）的懷疑方法，深入挖掘感覺和心理傾向，並以此為據，為哲學領域的一些重要概念提供適切的定義或者做出相應的命題推論。因此，沃爾夫的哲學體系乃是完全建基於形上學，以普遍原則作為基礎，肯定思維的有效性，藉此整合個人經驗和觀察實踐的一種通俗哲學。由於沃爾夫晚年深受皇室禮遇，因此，他的哲學體系完全為當時的德國大學所接受。於是，沃爾夫哲學體系在整個德國的教育體系當中產生了無法估量的影響。有論者指出，沃爾夫實在是自馬丁·路德之後，當之無愧的「德國啟蒙運動第二階段的主要代表人物」。²

2 科普斯登著，傅佩榮、陳潔明等譯，《西洋哲學史》（六）（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1986），頁146。英國耶穌會哲學家科普斯登（Frederick Charles Copleston）的名著 *A History of Philosophy* 共

在諸如本體論、哲學心理學等等一系列現代學科中的一些基本概念、核心定義，均直接溯源至沃爾夫。

基於上述學科分類、教學實踐、教育著述，以及概念界定等方面的卓越貢獻，黑格爾（G. W. Hegel, 1770-1831）對沃爾夫做出盛讚，稱其為對德國人的理智教育做出了偉大貢獻的哲學家：使哲學成為德國人的「公共財產」。沃爾夫是使思想成為哲學研究的形式對象這一公共財產的第一人。正是由於沃爾夫及其追隨者們（鮑姆加登、克努辰 M. Knutzen、孟德爾松 M. Mendelssohn）的不懈努力，哲學變成了公民教養，成為德國人確定的理智式思維的基本特徵。如果我們知道康德（I. Kant, 1724-1804）的老師孟德爾松正是沃爾夫的得意弟子，以及學生時代的康德正是浸淫於沃爾夫擬定的教學體系以及沃氏所編撰的教材之中，那就明白沃爾夫在教育哲學，以及哲學學科建置方面的卓越貢獻了。「沃爾夫哲學在康德以前一直佔據統治地位。」³

一百年後，黑格爾還在《哲學史演講錄》（*Encyclopedia of the Philosophical Sciences, 1827-1830*）中表明沃爾夫學科分類的決定性意義：「這種分類直到現

有 11 卷，臺北黎明文化事業公司出版的這套由傅佩榮主持翻譯的《西洋哲學史》只翻譯、出版了前七卷；2021 年天津人民出版社組織大陸學者重新翻譯了科普斯登的這十一卷《哲學史》，目前出版了 1，5，8 卷。

3 科普斯登，《西洋哲學史》（六），頁 146。至於康德與沃爾夫哲學體系、與沃爾夫主義之間的詳見庫恩著，黃添盛譯，《康德傳》（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

代還被大家認為是一種權威。」⁴

對照柏拉圖、亞里士多德的哲學分類體系，不難看出沃爾夫的哲學體系建構實質上起到了一個承前啟後的作用。一方面，沃爾夫哲學體系實質性地繼承了中世紀士林哲學以形上學為核心的哲學意識。唯名論者奧卡姆（William of Ockham, 1285-1349）、理性主義者笛卡爾（R. Descartes, 1596-1650）以降，「知識論」以其「我思，故我在」、「明白而清晰的觀念對應著真實的事物」作為指導原則，逐漸取代了亞里士多德以來「形上學」一統天下的局面。然而，擁有新教徒身份的沃爾夫並不以當時作為顯學的「知識論」建立其哲學體系，而是將哲學體系的建構溯諸宗教改革之前的「亞里士多德—多瑪斯形上學」哲學體系之中，其學術膽識可謂非同一般。

然而，十二至十七世紀之間，無論是在剛剛開始的天主教大學，還是晚期出現的新教大學之中，哲學均被視作神學的婢女，以理性的方式為神學的理解活動提供服務。

「直到十八世紀後半葉，哲學才又變成集體活動，回到大學裡來定居了。此事首先發生在德國。」正是通過沃爾夫等人的努力，哲學在大學教育當中獲得普遍性地位，於是，「這種情況從德國蔓延到蘇格蘭、英格蘭、法國和意大利。總之，可以說，在十九世紀，哲學的活動中心基本上只有在大學裡才可找到。」⁵

4 黑格爾著，賀麟譯，《哲學史演講錄》（第四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3），頁194。

5 謝林，《論大學學習方法講座》，五卷，2，3講；文德爾班著，羅達仁譯：《哲學史》（上冊）（北京：商務印書館，1997），頁

另一方面，沃爾夫哲學體系的劃分方法，不僅在隨後的康德、黑格爾的時代發揮著直接而決定性的作用，而且下文的論述表明，今日中華新士林哲學的教育體系依然以沃爾夫體系為宗。「沃爾夫對哲學的分類相當程度地影響了隨後學院的教案與教材。」⁶ 當代著名哲學史家科普斯登神父 (F. C. Copleston, 1907-1994) 的觀察，可謂一語中的。

在成書於二十世紀 20 年代的《哲學概論》 (*Éléments de philosophie*, vol II, 1920-1923) 當中，馬里旦 (J. Maritain, 1882-1973) 將哲學劃分為論理學 (邏輯學)、理論哲學 (形上學) 和實踐哲學 (道德哲學)，⁷ 這一點，反映出廿世紀前後歐洲哲學教育體系的分類原則。很清楚，馬里旦的這個學科分類依循沃爾夫，將哲學類型追溯至古老的希臘哲學教育傳統。

3 「士林哲學」在中國的復興與「三史六論」的教學實踐

「中國開始學習西方舉辦大學時，大學中開設哲學系，主要修習科目是『三史六論』。」⁸ 「三史」指的是西方哲學史、中國哲學史、印度哲學史；「六論」則為邏輯學、哲學概論、認識論、形上學 (心理學、物理學、本體論)、倫理學、宗教哲學。「三史六論」之說，不過是對沃爾夫

12, 16。

6 科普斯登，《西洋哲學史》，頁 163 註 2。

7 馬里旦著，戴明我譯，《哲學概論》（北平：商務印書館，1948），頁 161-167。

8 鄔昆如編，《哲學概論》（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21），頁 17。

哲學體系的發揚和實踐改進而已。根據鄔昆如的觀察，「三史六論」的哲學體系，廿世紀上半葉的中國大陸的大學之中，已經以此為據，安排哲學課程。⁹「三史六論」與中華新士林哲學之間有何關聯？與中國天主教修院培育之間又有什麼樣的關係？

1958年開始，香港公教真理學會陸續出版了羅光總主教的《理論哲學》和《實踐哲學》巨著。在書中，羅光批評「現代哲學」不講求系統，所以研究工作只能停留於可變的現象上面，相反，真正的哲學務須講求系統，藉此呈現普遍真理。「我不妨明目張膽來講有系統的哲學，來講不變的真理，何況我所講的哲學系統，我所講的真理，不是我一個人的主張，不是我自己的發明。有這種主張的哲學家，於今既不少，以往也多。」《理論哲學》包括理則學（邏輯學）和認識論，形上學（包括本體論、宇宙論和心理學）。《實踐哲學》包括宗教哲學、倫理學和美術哲學。這個體系的安排，表達了學科與學科之間的內在理路乃是一個循序漸進，由入門到精通的過程。「讀者若……逐次讀下去，越讀越容易，因為後面所講的問題，多沿用前面所講的學理。」¹⁰

9 民國時期，在撰述中國哲學史的學術大師是胡適之、梁漱溟、張岱年、馮友蘭、侯外廬等學術大師，撰述印度哲學史的大家是黃讖華、湯用彤、梁漱溟等，西方哲學史則以羅素的兩卷本《西方哲學史》為主，中國學者劉伯明、湯用彤、黃讖華、唐君毅等撰有相關的西方哲學史專著，哲學史專論則有羅克汀、侯外廬等大師。相關書目檢索詳見《民國時期總書目：1911-1949》之「哲學、心理卷」（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1）。

10 羅光，《士林哲學》自序，VII-VIII，見《羅光全書》冊廿（臺北：學生書局，1996）。

時隔廿三年之後，張振東神父在臺北輔仁大學出版社出版三卷本的《士林哲學基本概念》中申明：「士林哲學的基本課程是理則學、認識論、心理學、宇宙論、形上學、倫理學、理性神學七大門。」在「序言」中分述各門學科的要旨之後，張振東強調，這個哲學系統所能起到的作用是「哲學研究的範圍是事物、人文、天道；哲學研究的目的是知事物、明人文、知天理。」¹¹

羅光主教在羅馬撰寫他的士林哲學體系，其師承關係是湖南衡陽大修院、羅馬傳信大學，資料收集中心是羅馬；張振東神父的師承關係是北平輔仁大學、加拿大多倫多大學，資料收集中心是加拿大、臺北。羅光依然將哲學劃分為理論哲學和實踐哲學，不過，他將沃爾夫的理論哲學拆解為自己的哲學體系，將自然神學和道德學劃歸實踐哲學之中。張振東的排列方法則體現出臺灣輔仁大學的哲學教學原則。

鄔昆如從總結臺灣士林哲學發展史的立場強調，張振東的《士林哲學基本概念》乃是全部的「士林哲學體系。可以與羅總主教在香港出版的《理論哲學》加《實踐哲學》媲美……張神父的這三冊《基本概念》完全是翻版『亞里士多德—多瑪斯』的哲學形式和內容。不過這絕不是抄襲，而是『轉化』，把自己用拉丁文學到的東西，全部轉化成中文，筆之於書。」張著和羅著在輔仁大學的教育系統中發揮了重要作用，被鄔教授類比為「哲學大全」。「羅、

11 張振東，《士林哲學基本概念》（一）（新莊市：輔仁大學出版社，1981）。

張二位神職人員，在這方面都撰成了『哲學大全』，當然亦是『士林哲學大全』。」¹²

1960年在臺灣復校的「輔仁大學」以「二史六論」¹³作為課程設置的基本依據，落實知物、知人、知天的「三知論」，以期達到用物、愛人，以及敬天的理想。「輔大復校之初，就先在臺北市吉林路興辦『哲學研究所』」，「哲學系的課程安排，完全依照『士林哲學』的內容和方式（當然，除了『西洋哲學』的體系之外，還得加上『中國哲學』，讓我們的老祖宗傳下來的智慧成果，可以與西洋的傳統媲美）；二史六論的安排（二史是：西洋哲學史和中國哲學史；六論：理則學、哲學概論、知識論、形上學、倫理學、理性心理學）貫穿著四年的必修課程。」¹⁴

不難看出，隨後出任輔仁大學校長的羅光所著的《理論哲學》和《實踐哲學》，與輔仁大學哲學研究所在課程設置方面所起到的作用。同樣，出版《士林哲學基本概念》時，張振東正是輔仁大學哲學系教授。張氏先後在輔仁大學擔任哲學系主任、副校長等行政職務。因此，他們出版

12 鄔昆如，〈臺灣士林哲學：形上學篇〉，何佳瑞主編，《臺灣士林哲學理論發展》（新北市：輔大書坊，2015），頁40。更多的哲學分類探討見張振東《西洋哲學導論》（新北市：輔大出版社，2010，修訂三版），頁13；鄔昆如編，《哲學概論》（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21），頁16-20；沈清松編，《哲學概論》（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2004），頁10；尤煌傑，《哲學概論課程教法與教材》（新北市：輔仁大學出版社，2009），頁57-120。

13 鄔教授陳述史實，表明輔仁大學復校之初並沒有沿襲大陸民間時期大學開設「印度哲學史」，因此，而產生了「二史」之說。

14 何佳瑞編，《臺灣士林哲學理論發展》（新北市：輔大書坊，2015），頁5。

的著作其實正是輔仁大學哲學系教材。

出版於 2015 年的《臺灣士林哲學理論發展》和《臺灣士林哲學口述歷史》，反映出 1960 年以後半個多世紀當中，「二史六論」的哲學體系如何在輔仁大學，以及臺灣部分大學當中實際的教學實踐方面，所發揮的重要作用。因此，「二史六論」的哲學課程設置乃是臺灣士林哲學教育實踐活動中的基本依據。羅光、張振東的著作表明，沃爾夫哲學體系對於二十世紀歐洲、北美天主教大學，以及由此而傳承下來的輔仁大學當中的天主教哲學教育的深遠影響。

總而言之，無論是「二史六論」，還是「三史六論」，作為一種穩定的哲學體系，反映出十九世紀士林哲學復興之際，教會在學科設置方面採納了歐洲各大學以沃爾夫哲學體系為架構的課程設置方案。這樣一個體系，一方面為新士林哲學的發展奠定了厚實的基礎，另一方面，士林哲學與世俗大學之間，就學科架構方面保持著內在的一致性。進入二十世紀，以法、德為首的大陸哲學，以英、美為首的分析哲學和實用主義邁向一個迥異既往，且呈多元化、去中心化的方式拓展開來。新士林哲學則持守傳承，以形上學為中心，發揮其統領整個哲學的內在邏輯性與統一性。當然，這個時代的新士林哲學家們在持守傳統的同時，也保持著開放的態度，在借鑒當代現象學、詮釋學、語言哲學等學科的基礎上，凸顯形上學在新時代中蓬勃的生命力。¹⁵

15 參閱巴蒂斯塔·莫迪恩著，李樹琴、段素革譯，《哲學人類學》（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5）；魯伊吉·柏格裡奧羅著，朱東華、詹文傑譯，《形而上學》（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5）；

4 當代教會對哲學教育的要求

在《司鐸聖召的禮物：司鐸培育基本方案》（*The Gift of the Priestly Vocation: Ratio Fundamentalis Institutionis Sacerdotalis*, 2016）當中，教會對大修院當中的哲學培育指出了清楚的目標，並做了具體部署。

《天主教法典》規定大修院的培育分為哲學學習階段和神學學習階段，合計六年。《方案》將哲學階段稱為「門徒階段」，神學階段則相應地稱作「成型階段」。六年的修院學習結束之後，還有一個「牧靈傳教階段」或稱「聖召總結階段」。順利通過這些階段的學習、歷練之後，司鐸候選人方才能夠晉鐸（《方案》導論 3.10-11）。教會認為，隨著對哲學、神學等學科的深入研究，受培育者促成了自己對天主啟示的深入認識，因此而服從信德（116.2）。

「正如『梵二』所肯定的，對哲學和神學的認識有助於『去傾聽、分析並詮釋我們這時代的各種論調，而借助天主聖言的光明，加以評價，以期人們能更徹底地領略，更深入瞭解，更適宜地陳述啟示真理。』」（116.3）¹⁶ 對神哲學展開深入而系統的研究，是「改變思考方式的最切當途徑，它能夠使人面對在行使職務時所出現的問題和挑戰，並從信德的角度去闡釋它們。」這樣的學習可以幫助修生在未來的司鐸生涯中，更善於聆聽天主聖言和教會，更懂得分辨時代徵兆（117, 118）。

馬利亞蘇塞·達瓦馬尼著，高秉江譯，《宗教現象學》（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16 這裡引證的「梵二」文獻出自《牧職憲意》，44 號。

哲學階段屬於修院四個培育版塊中的第三個（四個培育版塊依次為人格培育、靈修培育、智力培育，以及牧靈培育）範疇。整段引用《我要給你們牧者》（*Patores dabovobi*, 1992）勸諭之後，¹⁷《方案》依次列出各門哲學學科的教學要求：在「至少兩年」（154.2）的哲學培育階段，系統哲學（Systematic philosophy，哲學概論），幫助學習者對人、世界和天主有一個正確而可靠的認識，同時，也能保證對哲學思想和觀點有一個較為廣泛而綜合的瞭解（159.1）。

在整個哲學培育當中，最核心的科目是形上學，它是整個士林哲學體系的核心。綜合引證不同時期的教會文件之後，《方案》表明，「在這個培育過程中，應對形上學保留適當的空間，因為根據『哲學的』原始聖召」，即：尋求真理及其智慧和形上幅度，這些幅度的智慧性特徵也表明了其『真正的形上幅度，意即在尋求真理時，能夠越過現象，而達至絕對、最終和最深處』，儘管這是在歷史中逐漸獲得的。」¹⁸

17 「由於目前的環境為宗教的冷漠，對理性能達到客觀和一般真理的能力的普遍不信任，以及由於科學和科技發明帶來的新的問題與困惑的嚴重影響，這就強烈地要求一個高深層次的智力培育，使司鐸們能在這樣的環境下，有宣揚基督永恆不變的福音的能力，並能使人類理性的正當要求具說服力。再者，目前多元化的現象，不僅發生在民間社會上，而且也出現在教會團體中。因而特別需要批判性的分辨：這種新的困境就是為什麼極嚴格的智力培育成為不可忽視的理由。」（《我要給你們牧者》，51號）

18 這一段文字當中的直接引文出自教育部，《關於哲學這一教會課程的改革之法令》（2011.1.28），3，4號，以及同一聖部《修院中的哲學講授》通函（1972.1.20），4號。

《方案》隨即強調，「也應該注意自然神學和宇宙論，藉此對現象有一種基督信仰的看法。」（160）隨後，《方案》依次提及的哲學科目是人類學、邏輯學、美學、認識論、倫理學、政治哲學和宗教哲學（162）。

「哲學史」也同樣受到等量齊觀的重視。《方案》認為哲學史呈現哲學意識、哲學問題發展的縱向幅度，涉及的是人類在認識世界、認識自我，以及成為自我這個過程中的哲學探尋。「『哲學史』的目的在於使人領悟針對絕對者、真理以及認識真理的可能性所作的反省及人類思想的連貫性。」同時，哲學也是修院當中的受培育者與非信徒對話和交流的肥沃土壤（161）。

《方案》對修生學習當代哲學、本國哲學，以及現代科學的發展也提出了要求。學習這些內容，既能使修生對社會上較為突出的思想有正確的認識，又能適當地準備自己與他人展開對話（159.2）。

最終，《方案》總結說：「通過這階段的學習，便能啟發修生們『去嚴格地追求真理並持守及證明之，同時亦承認人類認識的限度』。」（164）¹⁹

綜上所述，上述《方案》對大修院哲學課程設置的科目，依次羅列為：系統哲學、形上學、自然神學、宇宙論、人類學、邏輯學、美學、認識論、倫理學、政治哲學和宗教哲學，再加上「哲學史」和當代哲學、本國哲學，共十四個科目。將這些科目，綜合對照「沃爾夫哲學體系」、

19 《司鐸之培養法令》，15 號。

「羅光—張振東士林哲學大全」，以及輔仁大學哲學教育系統的「二史六論」之間的異同，即可看出其內在的一致性。儘管笛卡爾以降的近代哲學以知識論取代形上學，但是在哲學史上，形上學在整個哲學體系中佔有核心地位。十九世紀中葉復興的新士林哲學以亞里士多德—多瑪斯哲學中的形上學為中心，參照沃爾夫體系以來的歐洲大學哲學學科安排來建構現、當代天主教哲學體系。於是，知識論—形上學—倫理學三門主科猶如一個「山」字形一樣，以形上學居其中心位置，前面輔以作為方法學的知識論，後者緊隨人倫實踐的倫理學，據此循序構築新士林哲學的健全體系。在「二史六論」的基礎上，羅光、張振東、李振、鄔昆如等臺灣新士林哲學家對於士林哲學體系的建構、對中西哲學的對話做出了卓越的貢獻。

5 中國天主教修院的哲學教育實踐及可能性的建議

自 1981 年北京教區修院率先成立以來，陸續有佘山修院、河北修院、全國修院等十餘所修院先後成立。40 年以來，這些修院為全國各地培育了為數不少的司鐸。那麼，為期「兩年」的哲學教育是如何在中國的修院裡面具體落實的呢？有什麼不足之處，可資在未來的教學實踐中予以完善？

根據筆者 1993 年在全國修院開始學習哲學，以及最近這十多年以來在國內多所修院講授哲學課的經驗來看，目前大陸各修院的課程計畫均按照輔仁大學哲學系「二史六論」的系統來安排哲學課程。在教材的使用方面，主要

以柴熙、羅光、葛慕蘭、張振東、李振、王臣瑞、薛保倫、曾仰如、鄔昆如、趙雅博、孫振青、袁廷棟、周克勤、項退結、沈清松、丁福寧、高凌霞、關永中，以及張雪珠等臺灣中華新士林哲學學者們的哲學著作作為教學主要參考書，同時輔以一些歐洲各公教大學當中的當代士林哲學教材。

2020年10月30日，由中國天主教「一會一團」修院部在北京召開的中國天主教修院教材名稱及學分統一會議，各修院主要負責人針對修院哲學專業課名稱及學分達成了共識，形成決議如下：

哲學入門（共 2 門課，6 學分）：

哲學導論（3 學分）

邏輯學（3 學分）

西方哲學史（共 4 門課，8 學分）：

古希臘哲學（2 學分）

中古哲學（2 學分）

近代西方哲學（2 學分）

現代西方哲學（2 學分）

中國哲學（共 4 門課，10 學分）：

先秦哲學（3 學分）

漢唐哲學（2 學分）

宋明理學（2 學分）

近現代哲學（3 學分）

哲學專題（共 6 門課，17 學分）：

認識論（3 學分）

形上學（3 學分）

宇宙論（2 學分）

哲學倫理學（3 學分）

哲學人類學（3 學分）

宗教哲學（3 學分）

不難看出，這個哲學課程的名稱及學分計畫，既是對既往中國天主教修院哲學教育實踐的總結，也是一個開啟未來哲學培育之路的保障。很清楚，這是對中華新士林哲學「二史六論」體系的正式落實。「中國哲學」部分受到各修院的重視，既符合「二史六論」的體系，也是對《司鐸聖召的禮物：司鐸培育基本方案》156.2 的落實：在中國哲學語境中實現中、西哲學對話，在現實生活中參證東、西方智慧，開啟心性，「定位宇宙，安排人生。」²⁰

由於師資所限，實踐表明，上述教學計劃在期待與現實之間還存在著一定程度上的差異。如何彌補、落實差異呢？通過本文對整個士林哲學教學體系來龍去脈的梳理，最終，我們針對中國天主教修院哲學教學提出一些個人建議。

5.1 將修院中哲學階段的學習時間延長為三年

宗座教育部於 2011 年頒佈的《關於哲學這一教會課

20 「宇宙宇宙，安排人生」是鄔昆如教授對學習哲學者的殷切期待，也是他對哲學功用的深刻洞察。參閱鄔昆如，《哲學概論》、《士林哲學》、《倫理學》、《人生哲學》等書。

程的改革之法令》(*Decree on the Reform of Ecclesiastical Studies of Philosophy*, 2011) 一度考慮將大修院的哲學課程由兩年增加到三年。事隔五年之後，2016年頒佈的《方案》強調大修院的哲學培育階段「至少兩年」。就筆者親身參與的中國天主教修院當中的培育和受培育的經驗而言，個人建議將修生在修院中的哲學階段學習時間延長到三年比較符合中國天主教的實際。

這樣考慮的原因有三個：(1) 部分修生國民教育基礎薄弱。《方案》說得很清楚，修院培育的歷程就是促成受培育者在天主聖三的奧蹟中，「獲得自身對基督的肖似」、「親密地結合於基督」，「這樣才能成為天主對一切人的愛之標記」，成為宣講時天主慈悲的工具，正確地引導和糾正天主子民的屬靈生活，以及在聆聽、接納當中回應時代的訴求(35, 40)。有別於既往，近十年以來已經有為數不少國民教育程度是專科或者本科畢業，甚至具有研究生學歷的教友青年進入大修院學習哲學、神學，但是就整體數量而言，還有為數不少的修生的國民教育程度依然停留在高中或者同等學歷階段。這樣帶來的結果是大多數修生在哲學理解方面存在實際的困難。如果基礎不夠紮實，或者哲學理解總是停留在入門階段，甚至由於缺乏師資，修院將哲學課程安排為兩週結束一門課的「密集授課」，或者不考慮不同年級的接受程度，為哲一、哲二的修生安排「合班」上課，那麼，對於那些國民教育基礎薄弱的修生而言，哲學階段的理性訓練就必然大打折扣。顯然，這不利於接下來為期四年的神學培育。

(2) 需要學習的科目過多。除了開展哲學課程之外，《方案》也要求大修院「對於人類科學也應給予應有的重視，諸如社會學、教育學和心理學，這在司鐸培育中都是較為有益的學科，其目的便在於加強修生們對人的心靈，及其富饒和脆弱性的認識能力，有助於他們對人和狀況做出平和而中肯的判斷。」(163) 實際上，在哲學階段，除了學習哲學科目之外，中國天主教修院中的修生還要學習政治課、文學課（中、西方文學，古代漢語、現代漢語）、公共課，以及二至三門外語（希臘語、希伯來語和英語）。如此一來，在時間分配方面，修生就很難深入去閱讀哲學文獻。

(3) 需要釐清哲學、神學與聖經之間的關係。「聖經研讀是神學的靈魂；聖經應該啟發所有的神學科目。」(166) 在整個修院培育過程之中，學好聖經學是整個培育體系的核心，始自入門階段，受培育者即開始專業的聖經研讀訓練，甚至司鐸的一生就是理解、詮釋聖經的一個過程。因此，哲學、神學、人類生活這三者支撐起了基督徒理解和詮釋聖經的動態系統。進而言之，如果我們明白教父學之於希臘哲學的理性傳承、十二世紀時基督徒哲學才與神學分道揚鑣，甚至現代神學、聖經詮釋學在方法論和時代議題方面均受惠於現代哲學的話，那麼，就不難理解讓修院裡的修生學好、學紮實哲學諸科目是何等重要。

那麼，有必要將六年的修院培育計畫改為七年嗎？不需要！其實，增加的哲學第三年和神學第一年在課程方面完全可以結合，意即在大修院第三年中，可以進一步為修生安排《方案》中提及的美學、政治哲學，以及哲學原典精讀或者專題講座、選修課程等等，也可以將哲學第一年

第一個學期要安排的邏輯學、哲學概論、希臘哲學，以及先秦哲學中的一、兩門學科做適當後延，避免修生囫圇吞棗地過了一遍哲學專業課程。一開始就消化不良，那麼後期的學習會比較容易打折扣。

5.2 訂定專業術語

為數不少的哲學專業術語，大陸和香港、臺灣兩岸三地學術界之間存在著翻譯上的差異。Being 到底應該譯做存有、是者，還是存在？如果譯做存在，那麼 Being 與 existence 有什麼區別？*Theōria* 應該譯作默觀，還是沉思？亞里斯多德，還是亞里士多德？顯然，概念不明確，也就必然產生交流上的困難，甚至在理解方面也會出現歧義。在我們的教學實踐中，通常以臺灣中華新士林哲學的學者們集體編撰的《哲學大辭書》（目前編撰、出版了七卷）和《哲學字典》²¹ 中的哲學術語為主，並綜合大陸的一些譯法，尋找一個既能避免歧義，又能兼顧大陸語境的折中方案。

5.3 加強哲學教育的師資培育

由於哲學教師匱乏，目前還在正常開辦的七所修院中（吉林、北京、全國、河北、陝西、上海和四川修院）的哲學教師，除了在自己長期任職的修院當中講授哲學課程之外，還需要到其他修院以「客座教授」的身份開展「兩週完成一門課」的密集授課。無論是兩個學分，還是三個學分，兩週完成一門哲學課程，顯然十分不利於修生的有效接受和充分消化。這個問題

21 哲學大辭書編審委員會，《哲學字書》（新北市：輔仁大學出版社，1990）；哲學大辭書編審委員會，《哲學大辭書》（七卷）（新北市：輔仁大學出版社，1993-2021）。

存在的原因即是各修院均缺乏足夠的哲學教師。因此，無論是解決當前的哲學教師匱乏的問題，還是為未來的修院準備足夠的哲學師資，以便於按照教會要求開設更為完備的哲學課程。那麼，從現在開始挖掘具有哲學潛質的修生，並定向培育，相信會是一個具有前瞻性、戰略性的謀劃。

5.4 拓展學術研究空間和對話機制

在滿全教學所需要的同時，為長遠謀劃，實在需要各修院負責人或者有關機構為中國天主教哲學教育、研究開創新的空間，在學術期刊、專題著述，以及學術討論會等方面做出更具操作性的舉措。這樣，既可以檢視中國天主教 40 年來的修院培育成果，同時也是將教學實踐與學術研究進行有機結合，激勵修院教師深化學術研究，對相關領域做出縱深貢獻的契機。為長遠計，可以藉此拓展中國天主教與中國學術界建立富有深度和建設性的對話、交流。

6 總結

綜上所述，以「二史六論」哲學體系為中心，本文梳理了現、當代天主教哲學系統形成的來龍去脈。研究表明在沃爾夫哲學體系的基礎上，十九世紀復興的新士林哲學一開始即採用歐洲大學哲學課程設置系統來重新安排「亞里士多德－多瑪斯」哲學體系，由此形成了以形上學為中心，以邏輯學—哲學概論—認識論—形上學—倫理學—自然神學「六論」為主幹的體系。從已經出版的哲學著述方面來看，臺灣中華新士林哲學的學者們所構建起來的「二史六論」哲學體系及相關著述，無論對兩岸思想界，還是

對中國天主教修院教學均產生了無法估量的積極影響。我們認為這個哲學體系是行之有效的完備體系，它既深化了士林哲學的教化作用，同時也在中、西哲學的對話方面開啟了絕佳途徑。²² 鑒往知新，通過本文的梳理，我們希望中國天主教修院中的哲學教師們在未來的哲學教學實踐過程中銳意進取，縱深拓展。在前人的基礎上，無論就實踐《方案》要求，還是開展學術研究、建立多元對話機制等方面，拓展富有創意的嶄新空間。

22 羅光、李震、鄔昆如、張振東、沈清松等人在溝通中西哲學方面均有久負盛名的專著，而且無論在臺灣，還是在大陸已經有學者對他們的作品展開研究。參閱樊志輝，《臺灣新士林哲學研究》（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4）；樊志輝、胡慧蓮合著，《羅光哲學思想研究》、《臺灣新士林哲學論著輯要》（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14）；耿開君，《中國文化的外在超越之路》（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13）；《論臺灣新士哲學》（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1999）；《中國士林哲學導論》（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2004）；汪惠娟，《變易與永恆：羅光生命哲學之探微》（臺北：哲學與文化月刊雜誌社，2005）；丁立磊，《羅光儒家生命哲學思想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19）等。